

刘凤君 著

骨刻文

山东美术出版社

刘凤君 著

骨刻文

山东画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骨刻文 / 刘凤君著. — 济南: 山东画报出版社,
2015.5

ISBN 978-7-5474-1600-6

I. ①骨… II. ①刘… III. ①甲骨文—中国—研究
IV. ①K877.1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4) 第143070号

责任编辑 秦 超

装帧设计 王 钧 陈冠军

摄 影 陈冠军 张新杰

主管部门 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 山东画报出版社

社 址 济南市经九路胜利大街39号 邮编 250001

电 话 总编室 (0531) 82098470

市场部 (0531) 82098479 82098476 (传真)

网 址 <http://www.hbcbs.com.cn>

电子信箱 hbcbs@sdpress.com.cn

印 刷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

规 格 210毫米×285毫米

38印张 200千字

版 次 2015年5月第1版

印 次 2015年5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860.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总编室联系调换。

本课题得到山东大学“985 工程”和山东省委宣传部“山东省文化产业基金”立项资助。



刘凤君，字龙朋，号神通居士，1952年出生于山东省蒙阴县。1978年毕业于北京大学，毕业后分配山东大学任教，主要从事美术考古、艺术史、古文字和书法教学与研究。现任山东大学美术考古研究所所长、山东大学历史文化学院骨刻文研究所和书法文化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山东大学艺术学院特聘教授。

已出版《中国古代陶瓷艺术》、《考古学与雕塑艺术史研究》、《美术考古学导论》、《山东佛像艺术》、《骨刻文发现与研究丛书·昌乐骨刻文》、《骨刻文发现与研究丛书·寿光骨刻文》和《骨刻文发现与研究丛书·龙山骨刻文》等专著，与人合编《美术考古100问》和《四门塔阿闍佛与山东佛像艺术研究》等专著。

已发表《美术考古学的命名、性质和研究内容》、《青州地区出土北朝晚期石佛像与“青州风格”》、《中国早期文字骨刻文的释读方法》和《骨刻文是甲骨文的主要源头》等百余篇学术论文，部分论文已翻译成英、日、韩文发表。

刘凤君先生发现骨刻文揭谛（代序）

赵 鹏

学术研究机构的最高目标和使命应是服务于国家、人民和社会。勇于贡献的学者一定是发现与研究人类发展的重大问题、推动人类社会文明发展、服务指导人类思想与科学进步的。学者应该有社会责任感这一点是无须讨论的。问题在于学者通过何种途径、采用何种方式实现自己的社会责任感。我认为，这一点在当今时代刘凤君先生发现骨刻文的过程给出的答案特别值得我们探究讨论。

刘凤君先生发现骨刻文，对他来说应该不是偶然的，因为它具有广博的文化知识和深厚的专业基础，为他发现中国早期文字——骨刻文奠定了宽拓和坚实的知识平台：首先，他是学界公认的中国美术考古学理论体系创建第一人。他的研究领域涉及古代美术的雕塑、绘画、佛像、陶瓷器、玉器和金文、甲骨文等。2001年刘凤君先生的专著《美术考古学导论》被《中国文物报》读者投票评选为10种20世纪中国文博考古最佳论著之一。该书是第一部系统构筑中国美术考古理论体系的专著，“给中国美术考古学搭构了一个基本框架，初步明确划定了中国美术考古学之范畴”。因此，在2002年他被中国文物报社评为中国文博考古百位名家之一；其次，刘凤君先生是一位海内外知名的鉴赏研究专家。2002年12月在刘凤君先生鉴定研究和协调下，四门塔丢失的隋代阿閼佛石雕佛首得以回归，促进了两岸文化交流，为流失海外文物回归开辟了一条新的途径，被誉为济南四门塔佛头像回归的功臣。1996年他应国家文物局邀请鉴定青州佛像并提出了“青州风格”。2008年7月他在休闲游玩时，发现崇山石祖林，立即认定这是人类的远古文化奇迹；再就是，刘凤君先生还是一位著名的书法家，尤其他的金文书法艺术则以大气著称，被誉为豪放派的代表。2004年以后他多次应邀前往国务院西山机关服务局为领导挥毫。2009年9月他应邀在美国洛杉矶举办书法展，加州政府为表彰他在艺术领域取得的突出成就和作出的重大贡献，还专门为他颁发了艺术荣誉证书

书。2003年以后，他开始从事“中国早期文字与书法艺术调查研究”课题，大量搜集大汶口文化和仰韶文化时期的陶器符号，这些符号都距今五六千年。而甲骨文最早距今3300年左右，这之间有一千多年的空白期。刘先生相信这个空白期肯定不是空白，应有一种文字或者一种符号起到承上启下的作用，从某种意义上说，它就是甲骨文的源头。

刘凤君先生也是幸运的，与骨刻文有缘，更是他盛展绿叶赢得鲜花开。他被认为是“继100多年前王懿荣发现甲骨文以来，对中国文字发展的又一次重大发现，是中国文字研究史上的一个重要里程碑，是对我国历史文化研究的重大贡献”，被誉为“当代王懿荣”。

学者要以治学为天职，才不至于被现实的眼前利益所左右，才能勇于创新不断收获。现当代的著名学者陈寅恪、钱钟书、冯友兰等都是这样的典范学者。刘凤君先生常说学者要冷静自持，自尊自信，治学第一。这一厚德至善的治学精神，是他发现骨刻文的精神支柱。开始刘凤君先生发现认定骨刻文时深深感到责任重大，他知道要得出更进一步科学认定结论还需要做大量工作，要得到学术界认可更需要付出很大努力。他认为努力做好才是自己的责任，并明确表示：对待古代文物的态度应该是老老实实承认它，认认真真对待它，仔仔细细分析它，实实在在解决它。

实际上早在上世纪早中期开始，河南中部地区、山东省境内的潍坊至济南一带和关中地区以及内蒙古赤峰地区古文化遗址经常出土刻划文字的骨头和刻字的石器、玉器、陶器和陶片等，以骨头为多，约占百分之九十五以上。上世纪五十年代考古工作者在田野考古时已多次遇到，如1953年发掘郑州二里岗商代中期城址时出土一件刻字牛肋骨、1985年和1986年考古工作者在长安花楼子遗址陕西龙山文化地层中挖出12件刻字骨头等都比较典型。受考古资料影响，自上世纪末开始，北京市、陕西西安市、河南郑州市、河北沧州市、江苏徐州市、内蒙古赤峰市和山东许多地市的文物爱好者都收集到这种有刻划的骨头。以上种种情况与骨刻文的多次相遇，当时有的发掘者认为这些资料很重要，可能是文字或符号，但没有引起足够重视，而且多被误认为是草根腐蚀或虫蛀的。他们之所以没有发现是早期文字，除了相关资料还没有积累到一定程度和学科知识的局限外，似乎学术的职业科学观和求实精神还是较为重要的方面。刘凤君先生认为这些考古发现的骨刻文，是认定骨刻文为中国早期一种文字最直接、最科学的第一手资料。

刘凤君先生不但学识渊博，而且他治学严谨，长期养成了观察问题敏锐、分析问题迅速而科学的治学之风，早有“学术之豹”美誉。2005年春天刘凤君先生在济南看到一块上面刻着花纹的小骨头，当时他就认定：“这是史前的一块骨头，上面刻划的应该是字，这是一件很重要的文物，是中国早期的文字。”当时他的发现给周围人很大震惊。2007年他又发现和

鉴定了昌乐县收藏的一批骨刻文，当时他进一步确认并公开宣布这是“山东龙山文化时期的遗物，距今约4500—4000年，属东夷文字，是中国早期的图画象形文字”。许多媒体对刘凤君先生的发现给予及时报道和高度评价。可能别人还在否定、质疑，或猜测和权衡这件事情的时候，“刘凤君发现了骨刻文！”已经引起了国内外极大反响。

刘凤君先生的座右铭是“乐道至善”。他还是一位善于总结经验，不断超越自我，勇攀新境界的学者。经过进一步野外调查和综合深入研究，他逐渐认为这种早期文字直接称“骨刻文”更科学，与许多专家惠商后，2009年下半年他及时在“昌乐骨刻文”的基础上定名为“骨刻文”。从一开始他就把骨刻文放到一个学科的理论高度来研究。2008年12月、2010年5月和2012年1月刘先生相继编著出版《骨刻文发现与研究丛书·昌乐骨刻文》、《骨刻文发现与研究丛书·寿光骨刻文》和《骨刻文发现与研究丛书·龙山骨刻文》三本骨刻文专著。每本专著除发表介绍一部分骨刻文图版外，在撰写的长文中都要探讨阐述几个骨刻文理论问题。对此，学界给予很高评价：“刘凤君不但发现了骨刻文，而且把骨刻文的一些相关理论研究已阐释清楚，为今后骨刻文研究提供了可遵循的较为系统的理论指导思想”，“是骨刻文学的奠基之作”。

大家都熟悉刘凤君先生的六重格言：“著书要凝重，行动要稳重，举止要自重，言谈要慎重，身体要保重，对人要尊重。”刘凤君先生秉持“知识为民，知识报国”的信念，致力于研究中国早期文字的源头，用事实证明我们中华五千年文明史不容置疑。这种以学术为志业的精神为当代中国学者树立了典范和楷模。

中国古代即有“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和经世致用的优良学风，这些都在刘凤君先生身上有很好的体现。就像王懿荣在中药里可以发现甲骨文，苹果砸到牛顿头上发现了万有引力定律，刘凤君先生之所以获得如此高的学术成就，并能发现骨刻文和奠基骨刻文学理论框架，这都根源于他孜孜不倦的学术追求、强烈的学术自信、关注国家民族的责任心以及他考古学、历史学、美术学、文字学的多学科贯通的知识水平和他多年积累起来的文物鉴定研究水平。伟大的发现都是为有知识储备、有责任心、有敏锐洞察力的人准备的，这也正是刘凤君先生与一般文物考古工作者和收藏者的差别所在，他们发现的仅仅是重要的骨头，而刘凤君先生发现的是中国早期文字，也是中国早期的文明史。这就是刘凤君先生发现骨刻文的真谛。

目 录

上编 理论篇 /1

骨刻文发现与研究 /3

- 一、骨刻文的发现与命名 /3
- 二、骨刻文不是自然腐蚀的，是人工刻写的文字符号 /13
- 三、骨刻文年代的初步科学推断 /19
- 四、骨刻文的刻写方法与章法布局 /21
- 五、骨刻文的字体造型分类与造字规律 /28
- 六、骨刻文与史前陶器符号的传承关系 /35
- 七、骨刻文是甲骨文的主要源头 /38
- 八、骨刻文的释读方法 /43
- 九、崇山石祖林和首阳山岩书对骨刻文的佐证 /49
- 一〇、骨刻文与良渚文化文字共同印证中华文明五千年 /56

下编 图版篇 /59

龙山卷 /61

临淄卷 /137

昌乐卷 /259

寿光卷 /389

赤峰卷 /511

附录 /555

山大第一：刘凤君与骨刻文 /5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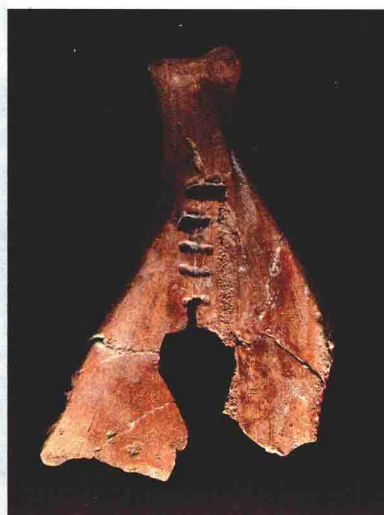
“寿骨60”年代测定报告 /563

唐纳德·贝克教授来信 /564

惊世十年——刘凤君先生发现与研究骨刻文大事记 /566

后记 /592

上编 理论篇



骨刻文发现与研究

一、骨刻文的发现与命名

笔者喜欢习练书法，更钟情于临摹商周甲骨文和青铜铭文。2003年笔者开始从事“中国早期文字与书法艺术”课题研究，齐鲁书社贺伟编辑约笔者出版相关大型图书。笔者的研究生宋丙玲、彭克清和杨正阳等帮助大量搜集史前双墩文化、仰韶文化和大汶口文化等陶器符号和商周时期的甲骨文及金文资料。在搜集和研究这些资料的过程中，笔者经常思考一个问题：双墩文化、仰韶文化和大汶口文化等陶器符号都距今约7000—4500年，而甲骨文最早出现的时间距今约3300年。在它们之间相距1000多年时间里，虽然也有零星报道考古发现的龙山文化、夏文化和岳石文化等遗址出土的陶器、陶片和骨头上的刻划符号，有人也认为可能是字，但基本上还是一个空白期。大家谈起甲骨文和金文都认为是六书具备的成熟文字，它们应该有一个较长时间的产生和发展过程，多数学者都在仰韶文化和大汶口文化等陶器符号中寻找源头。笔者相信这个时期肯定不是空白，仰韶文化和大汶口文化等陶器符号还不是甲骨文的直接源头，而应在它们之间的这一千多年时间里寻找这种符号或文字。这种符号或文字作为陶器符号的直接传承，才是甲骨文的直接源头。

寻找这个时期的符号或文字就成了笔者课题研究中的主要内容。机遇有缘，笔者的想法很快成了现实。

2005年春天，因为举办“首届民间元青花瓷研讨会”，笔者认识了济南景鸿堂张春生经理。一天下午，他拿出一块上面有刻划的小骨头请笔者鉴定。根据多年的考古研究经验，当时笔者认定：“这是史前的一块骨头，上面刻划的应该是字。这是一件很重要的文物，是中国早期的文字。”当时在场的文物爱好者很多，笔者认定是早期文字的意见产生了较大影

响。当时笔者非常高兴，感到已经开始发现了中国早期的文字，在课题研究过程中加强重视搜集这方面的资料。

2007年7月上旬，山东省昌乐县文物爱好者肖广德副主任电话和笔者联系，告诉笔者他收藏了一些当地老百姓在古文化遗址种地时挖出的、有刻划的骨头。他为了搞清楚这些骨头上的“秘密”，曾先后到潍坊、济南和北京等地找专家请教。有些专家认为是虫蛀或草根腐蚀的，也有专家竟然认为是现在人刻的；有些专家则向他推荐，希望请笔者看看和作出鉴定意见。

在电话中笔者请他拿几件实物过来看看。7月12日，肖广德拿着7块收藏的骨头来到济南市南郊宾馆俱乐部。当时笔者正在参加山东书画家峰会，仔细看过几块骨头后，笔者就认定并且告诉他，这是人工刻划的，造型讲究而完美，多数都是弧线构成，都有一定的深度，线条流畅均匀，凹线底部都有明显的硬划痕，根本不是虫蛀和草根腐蚀的，是龙山文化时期的遗物，是中国早期的文字。同时，笔者深深感到责任重大。笔者知道，要得出进一步科学结论还需要做大量工作，要得到学术界认可更需要付出很大努力。应该努力做好，这是笔者的责任，没有其它选择。我们对待古代文物的态度应该是老老实实承认它，认认真真的对待它，仔仔细细分析它，实实在在解决它。^[1]

当时笔者之所以肯定这些骨头上刻的是一种字，其主要根据有四点：1. 这些骨头上刻写的字符很多，应该是一种文字记事现象；2. 这些刻划符号多是人物、动物和植物的图象形符号，“书画同源”在这里得到了很好解释；3. 这些刻写文字符号的布局 and 结构有规律可循，有些偏旁多次重复出现。已经出现成行刻字，有的几个字，有的十几个字，辞章已经出现；4. 近几年在昌乐县周围的邹平^[2]、桓台^[3]、寿光、临淄^[4]等地，以及江苏高邮龙虬庄^[5]和西安花楼子^[6]都已发现过龙山文化和岳石文化时期的文字，遗憾的是没有引起足够重视。^[7]

7月下旬，笔者赶往昌乐，在昌乐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刘振承主任等领导的陪同下，在肖广德家观看分析他收藏的骨刻文。这些骨头大多是牛的肩胛骨、肋骨和肢骨，还有一

[1] 刘凤君：《昌乐骨刻文》，济南，山东画报出版社2008年版，第2页。

[2] 山东大学历史系考古专业：《山东邹平丁公遗址第四、五次发掘简报》，《考古》1993年第4期。

[3] 淄博市文物局、淄博市博物馆、桓台县文物管理所：《山东桓台县史家遗址岳石文化木构架祭祀器物坑的发掘》，《考古》1997年第11期。

[4] 刘凤君：《一笔远古财富的纪录——临淄出土石镞刻文释读以及对“昌乐骨刻文多是骨花”一说的解释》，《齐鲁晚报》2009年10月16日。

[5] 龙虬庄遗址考古队：《龙虬庄——江淮东部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报告》，北京，科学出版社1999年版。

[6] 郑洪春、穆海亭：《陕西长安县花园村客省庄二期文化遗址发掘》，《考古与文物》1988年第5、6期合刊。

[7] 刘凤君：《昌乐骨刻文》，济南，山东画报出版社2008年版，第2页。

部分是鹿骨和象骨。笔者还仔细看了肖广德收集的和这些骨头同时出土的骨耜、骨刀、骨锥以及磨光黑陶片和鬼脸鼎足等，这都是龙山文化的典型器物或典型器物的残件。经过仔细观察和综合分析，笔者认为这批骨刻文的大体年代较清楚。推断其年代的根据主要有以下七个方面：第一方面，根据同出典型器的年代和刻字骨头的石化程度；第二方面，考虑到这批字的造型特点介于大汶口文化刻划符号与商代甲骨文之间；第三方面，许多凤鸟纹与已发现的山东龙山文化玉凤鸟形佩很近似，^[1]有一些近似微刻文字，和同时期良渚文化玉器微线雕有异曲同工之妙；^[2]第四方面，这批骨刻文的刻写技法和字体造型特点均和西安花楼子龙山文化遗址出土骨头上的刻字类同；第五方面，也考虑到有刻字的象骨，大象在这地区生存时间较长，直到商代初期才逐渐南移；第六方面，这批骨刻文的主要出土地昌乐县袁家庄遗址是一处龙山文化时期的城址；第七方面，这批刻字是用石质工具硬刻写的，与安阳甲骨文用金属刀刻的俨然有别。经过这样综合分析，当时笔者向刘振承主任以及昌乐县有关文化部门领导认真谈了自己认定是文字的结论：这批骨刻文“是山东龙山文化时期的遗物，距今约4500—4000年，属东夷文字，是中国早期的图画象形文字。它与安阳殷墟占卜甲骨文不同，是一批记事文字。这批文字的发现也是世界文字史研究中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它和古埃及象形文字具有同样的重要意义”^[3]。笔者认定是中国早期文字的结论，2007年7月30日《潍坊日报·昌乐新闻》首先公开报道，^[4]2008年的《齐鲁晚报》^[5]、《大众日报》^[6]、《光明日报》^[7]、《文汇报》（香港）^[8]以及网上也宣传报道，引起了社会上和学术界广泛关注。

当时，有朋友提醒笔者：这些骨头上的刻划是否是现在人刻的？笔者根据长期鉴定和研究经验，认为根据这些骨头的石化程度和刻划字体造型特点分析，是古人的作品无疑。同时笔者也考虑到：如果万一是后人刻的，后人不可能凭空编造出这种造型的字，应该有摹本。如果是这样，我们应该把原摹本找出来，为我们研究中国早期文字找到真实的文物资料。为了慎重起见，2007年下半年笔者曾几次派自己当地的学生、已分配到潍坊市博物馆工作的迟延璋到出土骨刻文的遗址进行暗访调查。一是调查该遗址是否出土过刻字骨头，二是调查附

[1] 刘凤君：《论美术在中国文明起源中的地位》，（香港）《Art of China（中国文物世界）》No.99 November,1993.

[2] 浙江省文物局：《良渚古玉》，杭州，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1996年版。

[3] 刘凤君：《昌乐骨刻文》，济南，山东画报出版社2008年版，第3-4页。

[4] 高永瑞、肖颖：《昌乐收藏者所藏甲骨文通过鉴定》，《潍坊日报·昌乐新闻》2007年7月30日。

[5] 高祥森：《神秘东夷甲骨文惊现潍坊？》，《齐鲁晚报》2008年7月13日。

[6] 卞文超：《刘凤君：解码昌乐骨刻文》，《大众日报》2008年9月5日。

[7] 赵秋丽、吕善锬：《考古专家：昌乐骨刻文早于甲骨文具具体年代待考》，《光明日报》2008年10月28日；赵秋丽、

吕善锬：《昌乐骨刻文破译出哪些信息或有中国第一“龙”字》，《光明日报》2008年12月12日。

[8] 殷江宏、谭新道：《山东神秘骨刻文料改写文字史》，《文汇报》（香港）2008年10月21日。

近现在是否有人在骨头上刻字。调查的结果证明：前者是肯定的，后者是否定的。

2007年下半年，笔者认定这些骨刻文是中国早期文字的结论得到昌乐县领导重视，昌乐县政协文史委刘兴国主任向昌乐县委、县政府和县政协作了详细汇报。昌乐县委、县政府和县政协表示支持笔者进一步做研究工作，宣传昌乐地方文化。在昌乐县政协滕建军主席的具体关照下，2008年7月上旬山东大学美术考古研究所与昌乐县政协文史委正式签订了《昌乐甲骨文（骨刻文）研究项目协议书》。签订“协议书”时，“周老虎”事件正闹得纷纷扬扬，当时有人就质疑笔者的认定研究是否“周老虎”事件重演。所以，大家都非常谨慎。

“协议书”中商定一切学术业务均由山东大学美术考古研究所负责，昌乐县政协只提供经费和研究实物及会务条件。“协议书”主要包括以下三项内容：

1. 合作双方：甲方为昌乐县政协文史委，乙方为山东大学美术考古研究所。
2. 甲方负责提供昌乐甲骨文研究项目所需甲骨实物及费用。乙方负责组织整个整理、鉴定及研究所需有关事宜（整理出版《昌乐甲骨文》、C14测定、论证会、鉴定会和新闻发布会等）。
3. 甲方负责提供论证会、鉴定会和新闻发布会的场地并协调组织有关会务，乙方负责邀请有关专家、媒体单位等。

自2007年7月至2008年7月，笔者还主要在以下三个方面做了大量工作：第一方面，笔者多次和昌乐县政协李正洪副主席、王泳亮副主席、张春雨主任、张新杰局长、刘兴国主任等到出土骨刻文的遗址进行调查，（图1）还在遗址上采集到几件骨刻文；第二方面，笔者对昌乐县周围各县、市做了大量调查工作，发现在邹平、桓台、临淄和寿光等地都曾出土过类



图1 刘凤君（左二）和李正洪（右二）、刘兴国（右一）、肖广德（左一）在袁家庄遗址进行调查。

似的文字，只是没引起人们重视；第三方面，笔者不但查阅了许多相关文献，而且认真搜集和分析了相当于这个时期其它省区出土的有关零星资料，进一步加深了对这批骨刻文的认识。同时拿着这批骨刻文照片请教省内外相关专家，得到了很多专家的大力支持。

2008年3月30日，笔者应邀参加在山东省青州市召开的“东夷文化研讨会”，提交了以昌乐骨刻文

为基础撰写的论文《东夷文字刍议》，并作了重点发言。2008年6月20日《齐鲁晚报》介绍“东夷文化研讨会专家发言摘要”，对笔者的发言作了重点摘录：“东夷文字的发明和创造是对我们古老华夏文明最大的贡献，……东夷地区也是文字起源的主要地区之一。”2009年1月齐鲁书社出版王立胜主编《山东青州东夷文化研讨会文集》，登载了笔者《东夷文字刍议》全文。

2008年7月30日，山东大学美术考古研究所在昌乐县政协的协助下，邀请王宇信教授和张光明副局长等在昌乐进行了一次座谈会。经过认真观看骨刻文实物标本和充分讨论，与会专家一致同意笔者的认定结论：这批文字是比安阳甲骨文更早的一种原始文字。在会上，笔者和其他专家都认为这批文字与安阳甲骨文不同，是一批记事骨刻文。因其中一部分出土于昌乐县袁家庄遗址，当时称“昌乐骨刻文”。2008年12月12日《光明日报》发表赵秋丽、吕善锬：《昌乐骨刻文破译出哪些信息 或有中国第一“龙”字》一文。文中说：“在山东昌乐发现的骨刻文比殷墟甲骨文要早1000年左右。这意味着中国古文字的出现时间将大大向前推进，甚至已知的中国文字发展史也有可能发生改变……作为昌乐骨刻文的发现者和鉴定者，刘凤君正全力进行着对这批文物的解码和破译工作。”2008年12月，笔者编著出版《昌乐骨刻文》。12月9日，新华网山东频道发表评论文章《研究早期文字的奠基之作〈昌乐骨刻文〉面世》。文中说：“昌乐骨刻文的发现者和鉴定者、山东大学美术考古研究所所长刘凤君教授编著的《昌乐骨刻文》……是一部融文字学、考古学和艺术学于一体的力作，是一部昌乐骨刻文学的奠基之作。”

值得一提而又令人不解的是，参加昌乐骨刻文座谈会的王宇信教授，时隔仅一年，2009年8月15日，他在烟台“纪念王懿荣发现甲骨文110周年国际学术研讨会”上公开宣传昌乐骨刻文不是文字，是自然形成的骨花。王宇信教授本人没有说明他急转弯的原因，许多人都知道王宇信一年内的前后变化，但都不知是什么原因。2009年12月31日，笔者向中央高层领导提交了一份关于骨刻文发现与研究及重大意义的书面报告。中央高层领导非常重视，认为“这是我们民族的一件大事”，立即委托国家文物局召集专家进行研究论证。“2010年2月中旬，国家文物局邀请在京考古学家、古文字学家”王宇信等7位“教授专就昌乐骨刻文进行了论证，并一致认为骨片上的痕迹是骨花而不是人工刻痕”^[1]。这次论证会否定了笔者对骨刻文的发现与研究，国家文物局向中央高层领导汇报了这次论证会的否定结论。2010年10月“甲骨文专家王宇信28日作客中新网视频访谈时表示，此前媒体所报道的山东昌乐‘骨刻

[1] 王宇信：《新中国甲骨学六十年》，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3年版，第176页。